朝陽科技大學學報邀稿要點

85學年度第1學期第9次行政會議訂定(86.01.15)
85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(86.12.10)
8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(90.06.13)
9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(93.03.17)
95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(95.11.01)
9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(96.11.28)
9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(99.12.21)
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廢止(109.12.30)

一、 本校為發展專業特色，定期出版特定主題之朝陽學報(以下簡稱本學報)。
二、 本學報以邀稿方式刊登未經其他刊物發表之學術論文、研究成果及設計創作為主。
三、 來稿以中、英文為原則，請依「學報邀稿論文格式範例暨說明」打字書寫，並附中英文摘要、作者簡介及電子檔。以上資料1式2份送學報編審委員會編纂。
四、 本學報邀稿稿件每篇以2萬字為原則，並附4百字以內之中、英文摘要各乙份。
五、 本學報稿件經校編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刊登。
六、 稿件一經刊登，以電子檔發送作者個人著作抽印本至第一作者。
七、 本學報之校稿工作文責由作者自負。經本學報刊登之稿件，不得刊登於他刊物之上。
八、 邀稿著作之所有列名作者皆須同意在投稿文章被刊登後，其著作財產權即讓與本校，但作者仍保有著作人格權，並保有該著作未來自行集結出版、教學等個人非營利使用之權利。
九、 本學報每學年出版一期，每期截稿日期為四月。
十、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